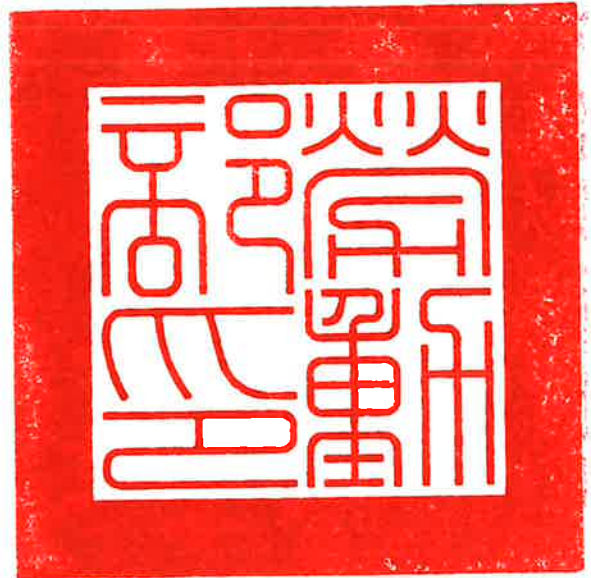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 動 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福1字第1130153532A號



修正「勞動部補助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作業須知」第三點、第五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勞動部補助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作業須知」第三點、第五點規定

部長何佩珊